

焦作万方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持股 5%以上股东计划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

计划减持公司股份的股东焦作市万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万方集团)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2017年9月6日,本公司董事会收到公司股东万方集团关于《计划减持股份告知函》。万方集团共计持有本公司股份 88,481,331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7.42%),计划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 15,000,00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1.26%)。

一、股东的基本情况 & 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项目 \ 股东名称	焦作市万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持股数量(截止 2017 年 9 月 5 日)	88,481,331 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7.42%
计划减持数量	15,000,000 股
计划减持数量占总股本比例	1.26%
计划减持股份的来源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持有的公司股份、送红股及资本公积金转增的股份
计划减持股份的原因	还银行贷款
计划减持股份的方式	集中竞价交易
计划减持期间	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
计划减持价格区间	减持价格视市场价格确定

说明：

1. 若计划减持期间公司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上述减持数量将相应进行调整。

2. 减持期间如遇买卖股票的窗口期限制应停止减持股份。

二、承诺事项

万方集团计划减持股份事项不存在违反相关意向、承诺的情形。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 本次减持计划符合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规的规定。

(二) 本减持计划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具体情形决定是否实施，本减持计划的实施存在不确定性。

(三) 上述计划减持股份的股东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四、备查文件

《计划减持股份告知函》。

特此公告。

焦作万方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9月6日